

國立北港高級中學圖書館多功能資源共享區使用規則

1070829 圖書館委員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多功能資源共享區包含一樓閱覽區、三樓藝文教育展覽中心、地下室演講廳，供各單位及班級（以班級為單位）使用。
- 二、本區使用採預約制，使用前請教師先至圖書館登記。
- 三、若需使用冷氣，請自備冷氣卡。
- 四、請維護本區內部整潔，請勿飲食。如有特殊需求，請先洽圖書館人員。
- 五、各項器材請遵照使用說明，並不得任意搬動。使用中發生故障，請立即告知圖書館人員。
- 六、如因操作不當，以致器物損壞時，借用單位(人員)得負擔修理費用。
- 七、使用完畢後，各項器材請歸位並關掉所有電源。
- 八、本規則經圖書館委員會議通過後施行。